


求是集

党的十七大之后，在现行宪法公布实施30周年和实施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提出20周年之际，十七届中共中央政治局于2007年11月27日下午以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和全面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为题进行了第一次集体学习。这更加强了我们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的自觉性和坚定性，依法治国的脚步声正在伴随我们大步前进，一个富强、民主、文明的中国即将崛起于世界东方。

唐之享 

 湖南人民出版社

求是集

唐之亨 著

党的十七大之后，在现行宪法公布实施50周年和实施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提出10周年之际，十七届中共中央政治局于2007年2月21日下午以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和全面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为题进行了第一次集体学习。这更加增强了我们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的自觉性和坚定性，依法治国的脚步正在伴随我们大步前进，一个富强、民主、文明的中国即将崛起于世界东方。



湖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求是集/唐之享著. —长沙: 湖南人民出版社, 2008.7

ISBN 978-7-5438-5318-8

I. 求... II. 唐... III. 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工作-湖南省-文集 IV. D624.64-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04905 号

求是集

作 者: 唐之享

出 版 人: 李建国

责任编辑: 杨 纯

装帧设计: 虢 剑 黄 敏

出版、发行: 湖南人民出版社

网 址: <http://www.hnppp.com>

地 址: 长沙市营盘东路 3 号

邮 编: 410005

经 销: 湖南省新华书店

印 刷: 长沙富洲印刷厂

印 次: 2008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 × 1092 1 / 16

印 张: 43

字 数: 760000

书 号: ISBN 978-7-5438-5318-8

定 价: 88.00 元

营销电话: 0731-2226732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调换)

依法治国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基本要求 (代序)

党的十七大报告中明确提出，坚定不移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全面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并提出了新的论断：“依法治国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基本要求。”这标志着我国政治文明建设已经进入一个全新的时期。

一、民主政治是法治政治，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必须制度化、法律化

对于社会主义现代化来说，没有广泛的民主是不行的，没有健全的法制也是不行的。邓小平一再强调：“为了保障人民民主，必须加强法制。必须使民主制度化、法律化”。因此，既要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又要健全社会主义法制，这是坚定不移的基本方针，决不容许有任何动摇。也只有在实行法治的国家，才能实现民主政治。

法治是实现人民当家作主的保证

社会主义民主是人民当家作主。保障人民当家作主，必须加强社会主义法制，使民主制度化、法律化。从治国方略的高度来说，就是依法治国，建设法治国家。只有依法治国，人民才能通过法定的各种形式参政、议政，管理国家和社会事务；才能通过法定程序保证国家的重大决定符合自己的根本利益；才能使自己的一切权利和自由得到切实保障，如果受侵犯，能及时获得法律的有效救济。因此，要推进社会主义民主建设，必须依法治国。在时代发展过程中应运而生的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它的最大特色和优点是在坚持人民当家作主和巩固人民民主政权的基础上，以强化国家权力为中心，找到了适应于变动着的商品社会中能够凝聚民族整体统一性并从内部调节和化解

各种矛盾的法治途径，尤其是能够有效地运用法律控制和扼制公共权力运行中的一切消极因素，切实维护人民利益，保障公民权利和社会公正，最大限度地调动人们的积极性和创造力，以期保证和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成功。这也是法治的效应。

法治是民主机制有效运行的保证

自由的历史基本是按程序办事的历史。民主政治必然是程序政治，它要求各政治主体必须依照既定的规则和程序参与政治。法治是有序的政治。法治通过规定权利和义务的方式，为人们提供了一个人人都须遵从的非人格的法律体系。这个体系在形式上表现为一套逻辑清晰、首尾一贯、普遍有效的抽象规则。它要求所有的人，无论普通民众抑或领袖、官员，都须忠实于法律，受法律的制约。任何人违反法律，都将受到法律的制裁。而现实中不同的政治主体为实现一定的利益而影响、控制或行使国家权力，必然出现不同的政治期望与政治目标的冲突、对立和矛盾。只有妥善地对待和处理这些冲突、对立和矛盾，才能保卫和发展民主政治。由于法律是明确的、肯定的、普遍的规范，又是由国家制定并依靠国家强制力作为屏障保证实施的，具有全社会必须一体遵行而不得违反的硬性，民主程序只有通过法律的形式，才能保证各政治主体切实遵守，进而保证民主政治这架机器有效地永恒地运转下去。

法治是公民权利和自由充分行使的保证

古典法学家孟德斯鸠和洛克所指出的：“自由是做法律所许可的一切事情的权利。”“哪里没有法律，哪里就不能有自由”。现代民主政治的精髓是保障公民的自由和权利。我国宪法第三十条明确规定，法律面前人人平等。这是依法治国的核心内容，是社会主义法治的必然要求，是我国宪法的一项重要原则。所谓法律面前人人平等，首先意味着公民的法律地位一律平等，公民享有同等的参与政治的资格和机会，不仅拥有积极的行为权利，可以自由地表达认为是合理的、其他人和国家应该听取与采纳的政见、决策或立法建议，可以在复杂的社会关系中自主地选择行动方案，而且还享有要求他人不得妨碍公民自由的权利。在民主政体下，自由与权利一方面需要实行法律保留，即国家在特殊情况下要限制个人的权利和自由，必须有法律上的根据并依据法定程序进行，权力的行使只能以法律明文规定者为限，法律没作规定者则为个人的权利和自由，权力不得干涉；另一方面需要国家强制力予以保护，一切国家机关、社会组织和全体公民在法律面前都是平等的，不管是谁，只要非法侵犯公民的自由和权利，都将受到法律制裁，承担法律责任，而且对这种侵害所造成的损失，可以请求法律救济，包括行政救济、司法救济，直

到宪法救济，使受损害的权利得到公正、合理、及时的补偿。

二、依法治国也是民主治国，依法治国是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必然要求

社会主义愈发展，民主也愈发展，法治也愈完善。社会主义法治与社会主义民主有天然的内在联系，两者相互依存、相互作用、相辅相成。全面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就必须把依法治国与社会主义民主建设紧密结合起来，实现两者的系统发展；必须把依法治国与充分发扬人民民主、尊重保障人权紧密结合起来，真正体现社会主义民主法治以人为本、人民当家作主的本质属性。

民主是依法治国的基本前提

现代法治是建立在民主基础上的。社会主义民主是社会主义法制的前提。只有实现社会主义民主，由工人阶级和全体人民掌握政权，才谈得上制定出体现自己意志的法制。现代意义上的法制，中心环节是依法办事，人人在法律面前平等，反对超越法律的特权。这种法制只存在于民主政体中，决不能存在于专制政体中。社会主义民主是社会主义法制的原则。法制的民主原则是指在立法、执法、守法、法律监督等法制的种种环节上，都实行民主。坚持法制民主原则是由社会主义法制的本质决定的。社会主义民主是社会主义法制的力量源泉。充分发扬民主，使人民在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和法律监督方面都发挥作用，社会主义法制建设就有成功的保障。随着社会的发展，民主不断完善、健全、发展。相应地，法制也必然随之发展、健全、完善。

民主是依法治国的根本任务

民主与法治是不可分割的，但两者又不是完全等量齐观的。由于社会主义民主是法治不可动摇的政治基础和力量源泉，民主政治不能不居于主导地位。尤其是旧中国留给我们的封建专制传统比较多，民主法治传统很少。解放以后相当长一个时期，我们也没有自觉地、系统地建立保障人民民主权利的各项制度，法制很不完备，也很不受重视。改革开放以来，尽管我们在民主法治建设方面迈出了坚实的步伐，但离完全实行民主政治、达到法治状态还有遥远的路程。为此，必须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客观实际出发，立足当前，着眼未来，放眼世界，找出“彻底发展民主”的形式，并“用实践来检验这些形式”，切实改革、完善党和国家的领导制度，从制度上保证政治生活的民主化，保证各项工作都依法进行。

民主是依法治国的重要保障

民主对法治的保障作用，首先表现在立法和守法上。在立法过程中，只有让人民群众充分地参与，所制定的法律才能体现人民的共同意志，形成对国家权力的有效制约，对公民自由和权利的充分保护。这样的法，才能得到人民的广泛认可，从而在现实生活中得到真正贯彻实施和普遍地、自觉地遵守。民主对法治的保障作用，又表现在执法和司法上，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同时，要防止执法和司法中的腐败。民主对法治的保障作用，还表现在人民是法治的最终捍卫者。当行政权或立法权试图变更其统治为专制，奴役或毁灭人民时，人民的最后手段就是行使抵抗或革命的权利以反抗压迫，成立新政府，维护自然权利。历史也证明，“法之不行，自上犯之”。

三、发挥人大在全面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中的重要作用，坚定不移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

党的十七大报告指出，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必须“以保证人民当家作主为根本，以增强党和国家活力、调动人民积极性为目标，扩大社会主义民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发展社会主义政治文明。”这是我国进一步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实施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号角。人大作为国家权力机关，在立法、监督等各个方面，都能够在这一政治进程中发挥重要作用。

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

十七大报告要求，要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完备法律体系是全面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首要环节。依法治国，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过程，首先是社会主义法律体系逐步建立和完善的过程。改革开放近三十年来，我国立法工作取得了较大的发展，制定了大量的法律法规，初步形成了以宪法为核心的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国家政治生活、经济生活和社会生活等方面已基本上有法可依。但同时，我们必须看到立法中存在的问题与不足，如立法重在“治民”而不是在“治官”。大量的法律法规都是在规范“民”的行为，而规范“官”的行为的极少；立法中部门利益、地方利益倾向明显；法律的立、改、废都存在较大的随意性，缺乏科学、合理的规划。有些质量低劣、严重不合时宜的法律法规，在长时间内得不到修改或废除。面对这些问题，我们必须切实转变立法思想，大力加强立法工作。要正确认识法律数量和质量的关系，从主要依靠提高法律数量转变到提高法律质量来完善法制的轨道上来。过去，我们常常认为，在立法方面，“有比没有好，快上比慢来好”。这种观点并不正确。法律泛滥不仅会

贬低法律的价值，而且还败坏法律的质量。立法，关键并不在于法律的数量，而在于法律的质量。要转变“立法宜粗不宜细”的立法思想，坚持立法力求严密细致的原则，注重法律的可操作性。要转变“成熟一个制定一个”的立法思想，从全局出发，有步骤、有规划、有预见地开展立法工作，使法律体系的发展与社会发展的客观实际相适应。

坚持维护公平、张扬正义，切实抓好执法监督检查

法律监督是宪法赋予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重要监督职权，对实现社会公平正义、维护法制统一具有重要意义。首先是要加强法律审查，防止各种违法越权行为。各级人大常委会应加强对法律、规定等的审查，对那些超越职权、明显违法，如擅自设立审批收费、罚款、强制措施等，限制或剥夺公民、法人和其它组织合法权利，或者擅自增加公民、法人和其它组织的义务的，要坚决依法予以撤销，以维护法律、政令的统一，维护私权利不受公权利的侵害，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其次是要加强执法检查，解决有法不依、违法不究问题。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是实现公平正义的重要特征。按照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设计，在人大统一行使国家权力监督宪法、法律实施的前提下，“一府两院”具体负责执行法律、法规及人大的决议、决定。法律的生命在于实施。有法不依等于执法部门无视法律，应该得到追究，违法不纠则属于法律监督部门放弃职责，同样应该得到追究。人大监督就是要解决有法不依、违法不究的问题。通过执法检查，找出司法中的主要问题，提出解决方法，推动法律法规的正确实施；通过执法检查，发现典型的、严重的侵权案例，交由有关部门调查处理，以纠偏矫正，维护社会公理，张扬法治正义，实现公正司法和司法为民，维护法律的严肃性，维护公民及法人的合法权益。

坚持关注民生，保障民利，认真做好工作监督

工作监督也是宪法和法律赋予人大常委会的重要职权，其主要内容是对“一府两院”的工作，是否符合群众的根本利益，是否依法正确行使职权等进行监督。其主要形式是对专项工作监督，对预算执行情况监督及运用询问和质询、特定问题调查委员会、审议和决定撤职案等进行监督。其中最主要的是对专项工作进行监督，专项工作监督议题的确定要向社会、向代表公开征集，视察的重点要是群众关注的热点、社会发展的重点，组织视察要吸纳基层群众和人大代表，审议意见要体现民意、关注民生，跟踪督办要实现让群众经济得实惠、环境更宜居、生活更安康，使专项工作监督能够从各个层次、各个领域扩大公民的有序参与，能够最大限度地反映民意，能够最广泛地动员和组织人民实现依法管理国家事务和社会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的权

利，从而保障人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保障和改善民生、完善社会管理、扩大公共服务，形成社会和谐人人尽责，和谐社会人人共享的生动局面。

求是集

目录

依法治国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基本要求（代序）/1

【教育工作】

- 努力建设教育强省 夯实富民强省基础/3
- 关于加快我省农村义务教育发展的思考/10
- 认真学习宣传贯彻新《义务教育法》 依法推动义务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在学习宣传贯彻新《义务教育法》座谈会上的讲话/17
- 优化教育环境 促进各类教育持续健康发展
——关于汨罗优化教育发展环境的调研报告/21
- 关于长沙市义务教育执法检查整改情况的调查报告/33
- 在义务教育执法检查组全体人员会议上的讲话/39
- 在岳阳、株洲市义务教育执法检查交换意见会上的讲话/45
- 在全省市州人大教科文卫工作联席会议上的讲话/49
- 认真实施《高等教育法》 办人民满意的高等教育/55
- 关于我省民办高等教育发展的现状、问题与建议/61
- 对我国民办高等教育持续发展的理性思考/70
- 关于湖南省职业教育发展情况的调查与我的几点建议/81
- 关于教育督导的调查与思考/92
- 切实加强师范教育 努力建设一支高素质的教师队伍/106

- 关于语言文字地方立法的几点思考/114
- 在宣传贯彻《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办法》动员会上的讲话/121
- 关于中小学校学生伤害事故预防和处理立法的几点思考/125
- 教育援藏工作考察报告/132
- 抓住机遇 开拓创新 大力推进我省高中教育建设与发展/135
- 充分利用国外教育资源 积极推进中外合作交流/142
- 为教师安心乐教创造好环境/155
- 推进高校自主创新 提高人才培养质量/160
- 关于湖南高等教育协调发展的思考/168
- 认清发展形势 明确研究任务 努力开创湖南教育科学研究新局面/175
- 在思考中寻找对策
——答《湖南日报》记者/181
- 提高教育质量
——高等学校的永恒主题/185
- 依法推进湖南高等教育事业的持续健康发展
——在全省普通高等学校领导干部暑期研讨班上的讲话/189
- 改革是教育发展的强大推动力
——学习《李岚清教育访谈录》随想/197
- 永远的教育情怀
——深切缅怀刘正同志/202
- 挪威、英国教育考察报告/207
- 促进民办教育发展 加速教育强省建设
——纪念《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颁布五周年/211
- 中小学德育的困境与突围/217
- 芙蓉区铁肩担重任 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长沙市芙蓉区建设教育强区的情况调研报告/224
- 扎扎实实办好每一所学校 奠定教育强省的坚实基础
——在湖南首届学校发展论坛上的讲话/233

【科技工作】

- 学习借鉴山东、天津经验 加强我省技术市场立法工作

- 学习考察山东、天津技术市场立法的情况和建议/243
- 实现科技与经济结合是推进我省“三化”进程的关键/248
- 在全省科学技术进步执法检查动员会上的讲话/253
- 依法保障和促进科技进步与创新/258
- 虚心学习广东经验 推进我省科技进步/266
- 法国、丹麦信息化和信息产业考察报告/275
- 发展高新技术产业 引领新型工业化/284
- 在湖南新型工业化论坛上的讲话/295
- 巴西科技创新政策及成果转化的成功典范/300
- 出访印度、菲律宾考察报告/310

【文化工作】

- 学习山西、内蒙古经验 重视和加强文物法制建设工作
——关于晋蒙两省区文物法制建设情况的考察报告/319
- 学习京津两市经验 加强文物保护工作
——关于京津两市文物保护情况的考察报告/325
- 保护知识产权 积极推进自主创新/332
- 深化文化体制改革 解放和发展文化生产力
——滇、桂考察学习归来的思考/335
- 构建上古和谐社会的伟大先行者
——舜帝精神简论/340
- 把周敦颐研究进一步推向深入
——在湖南省濂溪学研究会成立大会上的讲话/344
- 舜文化研究与和谐社会建设/349
- 莲花的士君子性格与周敦颐的廉政思想
——在首届周敦颐国际学术研讨会上的讲话/355

【卫生工作】

- 学习贯彻《传染病防治法》 依法做好防治非典型肺炎工作/361
- 依法推进职业病防治工作责任重于泰山/365
- 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促进我省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发展/371
- 在全省传染病防治执法检查和“三湘农民健康行”动员

会上的讲话/377

- 坚持以人为本 努力做好血防工作
——关于全省贯彻实施《湖南省血吸虫病防治条例》情况的调查/383
- 严格控制传染源 整县推进血防工作
——赴江西、湖北两省血防法制工作的调研报告/388
- 学习外省经验, 加强我省献血法制建设
——赴河南、河北两省学习考察报告/395
- 加强农村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确保农民真正享受到公共卫生服务
——赴上海、浙江学习考察报告/402
- 依法提高农民的健康水平
——就“三湘农民健康行”活动答记者问/411
- 认清形势 抓住机遇 加快我省中医药发展
——关于中医药事业发展的调查研究报告/415
- 弘扬中医药 造福老百姓
——加快湖南中医药发展的思考/428
- 依法建会依法治会依法兴会 加快推进我省红十字事业全面发展
——关于红十字事业发展的调研报告/433
- 在“三湘农民健康行”2007年度总结表彰会上的讲话/443
- 努力保障农民健康 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发展/448

【体育工作】

- 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高度重视和推进全民健身事业/455
- 注重培养体育人才 努力建设体育强省
——山东、辽宁两省学习考察的几点思考和建议/460

【计划生育工作】

- 凤凰县计划生育工作步入健康发展轨道/471
- 用法治的力量做好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476
- 致省委书记杨正午省长周伯华的一封信/480
- 用科学发展观引领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 为全面建设小康湖南创造良好的
人口环境/486

- 在全省市州人大教科文卫工作联席会议上的讲话/492
- 在全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执法检查动员会暨培训班上的讲话/499
- 在省人口计生委视察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时的讲话/505
- 立足新起点 谋求新跨越/508
- 努力加强法制建设 促进人口计生工作
——赴河南、山西等省人口计生法制工作的考察报告/512
- 在全国人口学会会长座谈会上的发言/518
- 学习借鉴兄弟所经验 加强湖南人口理论工作
——湖南人口理论学习调研组赴京考察报告/523
- 开拓创新 强化建设 把省人口学会建设成和谐高效的
学术团体/528
- 在湖南省人口学会第五届五次常务理事（扩大）会议上的讲话/533
- 在第二届中国人口与计划生育前沿论坛开幕式上的致辞/537

【出版工作】

- 正确处理三大关系 促进出版物市场持续健康发展
——关于邵阳、怀化两市出版物市场管理情况的调查报告/543

【防震减灾工作】

- 学习外省经验 加强我省防震减灾法制建设
——赴黑龙江、河南两省学习考察报告/551
- 学习外省经验 加强我省防震减灾工作
——赴云南省调研防震减灾立法工作情况及思考/557

【档案工作】

- 加强档案法制建设 提升公共服务能力/567

【人大工作】

- 人大制度与依法治国
——纪念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50 周年/575

- 人大工作与构建和谐社会/586
- 加强民主法制建设 推进依法治国进程/590
- 认真学习宣传贯彻《监督法》 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人大监督工作/595
- 坚持群众观点 学习贯彻好“三个代表”重要思想/600
- 加强党性修养 推进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603
- 最根本的是要把立党为公、执政为民落实到执政实践中去/609
- 努力扩大党的工作覆盖面 不断增强党的社会影响力/617
- 以十六大精神为指导 不断提高全省人大教科文卫工作水平
——在全省人大教科文卫工作座谈会暨领导干部培训班上的讲话
/624
- 认真贯彻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精神 继续努力做好人大
教科文卫工作/634
- 加强人大教科文卫监督工作 推动经济社会协调发展/640
- 在全省市州人大教科文卫工作联席会议上的讲话/648
- 甘、青、宁禁毒工作考察报告/654
- 加强党内监督要突出“一把手”这个重中之重/658
- 严格依法行政 努力优化执法环境
——对当前行政执法中存在的问题、原因及对策分析/661
- 在全省人大教科文卫工作联席会议上的讲话/665

后 记/671

求是集

教育工作

我省第九次党代会提出了富民强省的宏伟目标，这是新一届省委实践科学发展观、立足现实基础、着眼未来发展的重大决策，也充分表明了新一届省委积极推进社会经济和教育、文化发展，领导全省人民走向富裕的坚强决心。实现富民强省，基础在教育，关键是人才，建设教育强省是实现富民强省的基础。

